

证券代码：300543

证券简称：朗科智能

公告编号：2016-038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89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604号）同意，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5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4,971,8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2,828,2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8月31日出具了《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11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作为甲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上述四家银行（以下合称“乙方”）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755901912910668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3400116806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	44250100015400000663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73070122000091805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4,933,263.31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以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计	
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	11,641.82	10,736.82		10,736.82	92.23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964.00				
浙江海宁电子智能控制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077.00	6,756.51		6,756.51	67.05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合计	28,682.82	17,493.33		17,493.33	60.99

2、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2016 年 9 月 2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

具了《关于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3-604号）。2016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7,493.33万元。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16年11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发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完成以募集资金17,493.3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有关工作。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16日，募集资金专户的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余额（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755901912910668	57931302.03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3400116806	0.00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	44250100015400000663	0.00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73070122000091805	0.00

4、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经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审核，公司已完成了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811030101340011680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44250100015400000663）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73070122000091805）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同时，公司与相关银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公司此次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